

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3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4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2. 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，实际参加董事11人。

3.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议案：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《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1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